忠县永丰镇人民政府

关于成立污染防治攻坚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村(社区)、在镇各单位:

为更好地贯彻落实污染防治攻坚工作相关会议精神,保护环境,推动我镇污染防治攻坚工作顺利开展,经镇党委政府研究决定,成立污染防治攻坚工作领导小组,其成员如下:

一、领导小组及办公室

组  长:喻户晓    党委书记

       陈  科    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副组长:马海龙    人大主席

       谢  可    党委副书记

       袁昌生    宣传委员、统战委员

       冯  勇    副镇长

       袁志平    政法委员、副镇长

       董  俊    纪委书记

       刘  兴    组织委员

       吕圣龙    人武部长、副镇长

成  员:屈亚丽    建管办负责人

       廖尉霖    经发办负责人

       秦  汉    平安应急办主任

       王尔兵    镇农业服务中心副主任

       乐正营    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干部

       刘永伍    忠县畜牧兽医服务中心永丰镇站站长

       唐  亮    永丰卫生院院长

       陈志勇    永丰镇中心小学校长

       彭  平    永丰镇初级中学校长

       胡顺勇    永丰镇凌云小学校长

       孙支培    永丰镇东方村驻村第一书记

       李仁财    永丰镇双丰村驻村第一书记

       岳清泉    永丰镇紫薇社区党支部书记

       易银芳    永丰镇东方村党支部书记

       乐欣权    永丰镇太阳村党支部书记

       刘  英    永丰镇观桥村党支部书记

       李和平    永丰镇团丰村党支部书记

       刘  建    永丰镇凌云社区党支部书记

       毛昌权    永丰镇黎明村党支部书记

       万柳青    永丰镇石丰村党支部书记

       李贤明    永丰镇双丰村党支部书记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,设在建管办,由袁志平任办公室主任,屈亚丽负责污染防治攻坚具体工作。

二、工作职责

具体工作职责如下:

1. 河流、集中式饮用水水源达标工作。

2. 落实红光水库水源保护措施。

3. 全镇环保巡查、监督等管理工作。

4. 全镇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相关工作。

5. 农村环境整治工作。

6. 垃圾分类工作。

7. 环保信访等工作。

8. 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忠县永丰镇人民政府

2022年2月28日